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中期报告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0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由董事长签发。

集合计划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规定，于2023年08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计划资产，但不保证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01月01日起至2023年06月30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6
3.3 其他指标.....	7
§ 4 管理人报告	7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7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0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0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1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1
§ 5 托管人报告	11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1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1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1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2
6.1 资产负债表.....	12
6.2 利润表.....	13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4
6.4 报表附注.....	16
§ 7 投资组合报告	37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7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37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38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38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9
7.6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39
7.7 “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39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0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0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1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1

8.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4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2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2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2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2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2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2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3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3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3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3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3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44
10.9 其他重大事件	44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5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5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5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5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5
12.2 存放地点	45
12.3 查阅方式	45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97015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05 月 09 日
基金管理人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42,720,944.8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本集合计划存续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日起三年。

注：本报告所述“基金”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安全性和流动性优先，在此基础上追求适度收益。
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采用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久期管理策略、个券选择策略、利用短期市场机会的灵活策略、现金流管理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本集合计划采用”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的类型为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低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股票型基金、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混合型基金、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尹红卫	陈晨
	联系电话	0510-82831282	010-50938723
	电子邮箱	yhw@glsc.com.cn	zctg@chinaclear.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95570	4008-058-058
传真		0510-82833124	-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一街 8 号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一街 8 号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6 号

邮政编码	214121	100033
法定代表人	葛小波	于文强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s://www.glsc.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一街 8 号管理人办公楼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01 月 01 日-2023 年 0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6,650,799.41
本期利润	16,650,799.41
本期净值收益率	0.656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3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42,720,944.8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3 年 06 月 30 日）
累计净值收益率	1.3074%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 本集合计划利润分配是按季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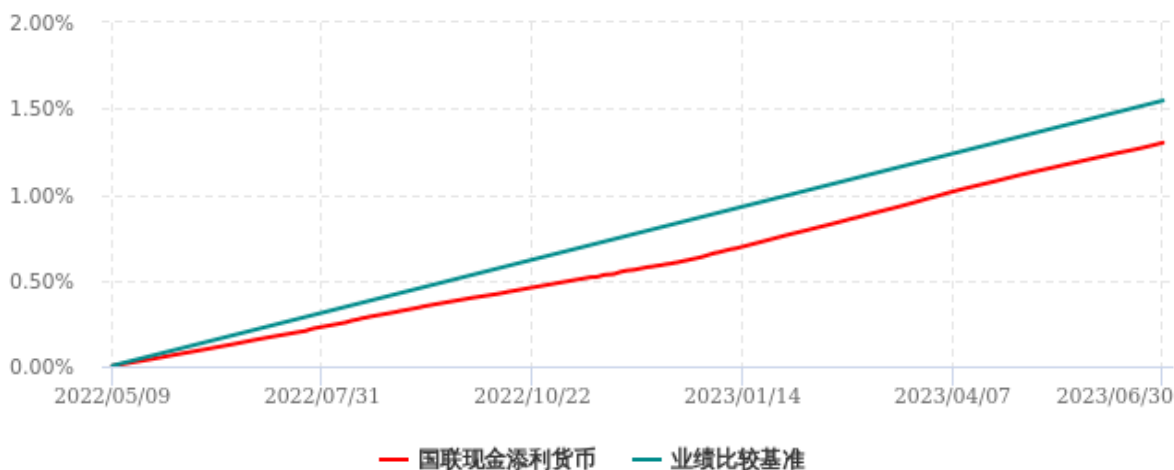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0990%	0.0003%	0.1110%	0.0000%	-	0.0003%

					0.0120%	
过去三个月	0.3158%	0.0003%	0.3366%	0.0000%	-	0.0003%
过去六个月	0.6566%	0.0004%	0.6695%	0.0000%	-	0.0004%
过去一年	1.1653%	0.0008%	1.3500%	0.0000%	-	0.0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074%	0.0007%	1.5460%	0.0000%	-	0.0007%
					0.0208%	
					0.0129%	
					0.1847%	
					0.238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05月09日-2023年06月30日)



注：1. 本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5 月 9 日, 由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变更而来。

2. 按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 自合同生效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 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计划合同约定。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证券”或“公司”）于 1992 年 11 月在无锡创立，前

身为无锡市证券公司，2008 年 5 月通过改制更名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8.3 亿元人民币，2015 年 7 月 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01456），2020 年 7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456）。作为综合类券商，国联证券现已形成包括财富管理、投资银行、资产管理、研究与机构销售、固定收益、股权衍生品与私募股权投资等业务在内的业务体系。公司于 2002 年获得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证监机构字【2002】215 号），自 2003 年开始推出首个人受托理财计划产品，有 19 余年丰富的投资管理经验。

国联证券根据《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全部大集合产品已完成公募化改造，分别为“国联金如意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国联汇富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国联金如意双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华达	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	2022-05-09	-	7 年	华达，CFA，约翰霍普金斯大学金融学硕士，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期货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于 2015 年加入国联证券，负责债券投资工作，研究领域新能源、有色、TMT、城投等，负责整理一级市场发行人经营与财务数据，对每日新债发行及定价情况进行跟踪整理，分析发债企业的资信状况，构建固定收益组合，并根据市场变化和组合的定期评估，适时调整组合和投资品种。研究能力出众，每年调研企业数十家，对债券市场及各发行人均有深入了解，风险控制能力强。

注：1. 集合计划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其“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 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未同时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集合计划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通过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集合计划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集合计划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集合计划配置主要以流动性较好、信用评级优质的资产为主。报告期内，今年上半年债券迎来修复行情，走出单边牛市，上半年整体表现令人惊艳。经历上半年上涨后，下半年宏观主基调或仍将维持“经济温和修复”“流动性保持宽松”，债市大概率不会出现逆风行情。

展望来看，我们认为内外需依旧偏弱，地产政策频出但销售低迷下效果有待验证，经济预计呈现弱修复的概率更高；流动性方面，目前经济增长仍低于潜在增速，流动性或将继续维持合理充裕，且目前仍存在降准降息以托底地产以及刺激需求的可能性。组合策略方面应把握市场的配置机会，在资产配置价值较高的时候逐步配置，平衡产品流动性和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国联现金添利货币份额净值为 1.000 元，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656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69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上半年，宏观主题的逆转，对市场产生了很多挑战。国内经济一季度迎来强劲复苏后，二季度势头转弱。这期间，我们不仅目睹了消费、出口、投资需求的走弱，还见证了资产负债表脆弱性抬升所伴生的一系列现象。经济内生动力不足亟需呵护的当下，政策或将是未来一段时间的焦点。

海外方面：今年来，即便节奏拖沓，联储的加息大概率还是要走向终点。6月，美国CPI、核心CPI数据均大超预期，创下两年来最小涨幅。这其中，房租成本走缓和二手车价格回落在减缓美国通胀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就业市场企业招聘强度也在降温，未来预计它们会继续助推价格压力走低。尽管美国通胀持续降温，但是否稳定向美联储2%的政策目标靠拢还存在不确定性。而且，紧缩政策实行1年多来，到目前为止，美国经济数据依旧维持韧性，劳动力市场几乎处于全员就业状态，6月失业率数据是近半个世纪以来的最低水平。在目前美国衰退还不足以过度担忧的情形下，为进一步消灭通胀泡沫，美联储7月大概率继续加息25bp。同时，考虑到美联储债务上限后新发国债对流动性带来抽水影响（等同于变相加息），这一次极可能成为本轮加息周期的最后一次加息。

我们预计，如果通胀进展平稳且没有超预期事件影响，那么全球风险资产有望解开束缚，逐渐步入企稳转暖的“初春”。

国内方面：今年上半年，经济复苏出现明显阶段划分。受基数效应影响，二季度GDP同比增速6.3%虽较一季度4.5%有所提升，但低于预期，如果从环比增速和复合增速来看，二季度GDP增长有所放缓。也因此，市场经历了从“强预期”到“弱预期”再到“弱弱预期”的转变。具体来看，上半年拉动经济“三架马车”有强有弱。其中内生动力不足是经济恢复的主要掣肘。眼下，牵动基本面的焦点更多在政策端。市场围绕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刺激还是改革、财政还是货币，乃至政策实施力度、节奏、具体方式等的讨论不绝于耳。

我们认为，年内完成5%的经济增长目标可期，而下半年政策有待进一步观察。

债市而言，今年上半年债券迎来修复行情，走出单边牛市，上半年整体表现令人惊艳。经历上半年上涨后，下半年宏观主基调或仍将维持“经济温和修复”“流动性保持宽松”，债市大概率不会出现逆风行情。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成立估值委员会，并制定相关制度各项估值工作开展的规则进行约定。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司总经理、公司风控、合规、投资、运营相关职能板块领导及负责人等，对公司依法受托管理资产的投资品种估值政策、估值方法和估值模型进行评估、研究、决策，确定估值业务的操作流程、风险控制及人员管理办法，所有相关成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行业经验。本公司的资管计划估值和会计核算由资管部运营团队负责实施，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资管计划合同的约定，制定了内部控制措施，对资管计划的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各个环节和整个流程进行风险控制，目的是保证资管计划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准确性。资管部运营团队人员均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和相关工作经历。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可参与讨论估值原则及方法，但不参与最终估值决策。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

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资管计划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交易所各类上市流通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本集合计划收益“每日计提，按季支付”。本集合计划根据每日收益情况，以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计算当日暂估收益，并在季度分红日根据实际未付收益按季支付。本集合计划收益支付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已实现收益分配金额为 16,864,328.24 元，其中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分配金额为 229,833.05 元，采用红利再投资方式分配金额为 16,634,495.19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在对本集合计划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尽职尽责地履行了计划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对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运作、计划资产净值计算、计划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复核，未发现本计划管理人存在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截止日：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826,299,450.49	582,575,107.34
结算备付金		26,705,130.20	17,212,642.47
存出保证金		38,116.52	48,057.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996,296,975.34	857,621,704.14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996,296,975.34	857,621,704.1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851,558,807.68	383,366,949.23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	50,109,760.5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2,700,898,480.23	1,890,934,221.03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5,119,214.59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16,176.32	1,705,506.48
应付托管费		112,009.77	94,750.36
应付销售服务费		224,019.58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71,741.44	122,312.39
应付利润		493,982.60	707,51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140,391.13	128,205.29
负债合计		258,177,535.43	2,758,285.95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2,442,720,944.80	1,888,175,935.08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
未分配利润	6.4.7.12	-	-
净资产合计		2,442,720,944.80	1,888,175,935.0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700,898,480.23	1,890,934,221.03

注：报告截止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集合计划份额净值 1.0000 元，集合计划份额总额 2,442,720,944.8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报告期：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05 月 0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31,146,506.00	4,072,436.29
1. 利息收入		21,828,655.89	1,115,785.4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11,719,311.26	437,205.7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0,109,344.63	678,579.69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317,850.11	2,956,430.5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	-
基金投资收益	6.4.7.15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	9,317,850.11	2,956,430.5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	-	-
股利收益	6.4.7.20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2	-	220.29
减：二、营业总支出		14,495,706.59	2,029,085.97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1,372,506.14	1,854,290.24
2. 托管费	6.4.10.2.2	631,805.88	103,016.12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666,339.47	6,614.34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1,688,122.39	11,342.3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688,122.39	11,342.33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	-
7. 税金及附加		12,759.96	5,558.68
8. 其他费用	6.4.7.24	124,172.75	48,264.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50,799.41	2,043,350.3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50,799.41	2,043,350.3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650,799.41	2,043,350.32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报告期：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888,175,935.08	-	-	1,888,175,935.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基金净值)	1,888,175,935.08	-	-	1,888,175,935.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4,545,009.72	-	-	554,545,009.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6,650,799.41	16,650,799.4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54,545,009.72	-	-	554,545,009.72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36,504,865,980.11	-	-	36,504,865,980.11
2. 基金赎回款	-	-	-	-
	35,950,320,970.39			35,950,320,970.39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16,650,799.41	-16,650,799.41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基金净值)	2,442,720,944.80	-	-	2,442,720,944.80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05 月 0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基金净值)	450,850,383.91	-	-	450,850,383.9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基金净值)	450,850,383.91	-	-	450,850,383.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52,379,258.89	-	-	1,252,379,258.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043,350.32	2,043,350.3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52,379,258.89	-	-	1,252,379,258.89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8,299,239,272.43	-	-	8,299,239,272.43
2. 基金赎回款	-7,046,860,013.54	-	-	-7,046,860,013.5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2,043,350.32	-2,043,350.32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703,229,642.80	-	-	1,703,229,642.8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葛小波	尹磊	李文渊
-----	-----	-----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国联现金添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回函》（机构部函[2022]508 号）批准，《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于 2022 年 5 月 9 日起正式变更生效。本集合计划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为自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起三年。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人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管理合同》的有关规定，本集合计划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具体如下：

- (1) 现金；
- (2) 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
- (3) 期限在 1 个月以内的债券回购；
- (4) 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
- (5) 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本集合计划投资于前款第（四）项的，其中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的主体信用评级和债项信用评级均应当为最高级；超短期融资券的主体信用评级应当为最高级。发行人同时有两家以上境内评级机构评级的，按照孰低原则确定评级。

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现金管理产品投资其他品种，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集合计划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合计划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2]14 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集合计划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2]14号)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合计划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集合计划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所采用的其他会计政策、其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2018年1月1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资管产品运营业务,以资产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对集合计划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本集合计划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

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0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373,403,868.66
等于：本金	373,132,419.22
加：应计利息	271,449.44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452,895,581.83
等于：本金	45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2,895,581.83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100,107,138.91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352,788,442.92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826,299,450.49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06 月 30 日				
	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93,123,613.88	93,134,679.45	11,065.57	0.0005
	银行间市场	903,173,361.46	903,299,128.77	125,767.31	0.0051
	合计	996,296,975.34	996,433,808.22	136,832.88	0.0056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合计	996,296,975.34	996,433,808.22	136,832.88	0.0056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工具。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0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770,492,987.58	-
银行间市场	81,065,820.10	-
合计	851,558,807.68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权资产。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债权投资资产。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资产。

6.4.7.8 其他资产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41,830.98
其中：交易所市场	4,638.17
银行间市场	37,192.81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98,560.15
合计	140,391.13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888,175,935.08	1,888,175,935.08
本期申购	36,504,865,980.11	36,504,865,980.1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5,950,320,970.39	-35,950,320,970.39
本期末	2,442,720,944.80	2,442,720,944.80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如有）。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综合收益。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16,650,799.41	-	16,650,799.4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16,650,799.41	-	-16,650,799.41
本期末	-	-	-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864,778.0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7,682,720.69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71,480.37
其他	332.19
合计	11,719,311.26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基金投资收益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投资收益。

6.4.7.16 债券投资收益**6.4.7.16.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9,462,181.99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44,331.88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9,317,850.11

6.4.7.16.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361,817,001.7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348,821,051.62
减：应计利息总额	13,140,136.98
减：交易费用	144.98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44,331.88

注：卖出债券成交总额中扣除了债券投资收益中增值税的影响。

6.4.7.16.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6.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6.4.7.17.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7.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7.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8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9 衍生工具收益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20 股利收益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股利收益。

6.4.7.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7.22 其他收入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其他收入。

6.4.7.23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4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9,752.78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16,582.60
账户维护费	18,330.00
合计	124,172.75

6.4.7.25 分部报告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分部报告。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合计划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集合计划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与管理人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集合计划管理人、集合计划销售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集合计划托管人、集合计划注册登记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05 月 09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买卖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买卖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联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90,301,500.00	100.00%	80,696,800.00	100.00%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05 月 0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816,709,000.00	100.00%	3,480,000,000.00	100.00%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38.17	100.00%	4,638.17	1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05 月 0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94.72	100.00%	6,094.72	100.00%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05 月 0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372,506.14	1,854,290.2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0.9%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本集合计划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如果以 0.90%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 2 倍活期存款利率，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 0.25%，以降低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 0.90%的管理费。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05 月 0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31,805.88	103,016.12

注：本集合计划的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0.0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5\% \div 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本集合计划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6,339.47
合计	666,339.47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05 月 0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14.34
合计	6,614.34

注：本集合计划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0.25%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的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本集合计划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费率继续维持 0，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费率调整为 0.1%。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05 月 0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 年 05 月 09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12,174,781.00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34,341,052.62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4,414,407,307.24	836,346,274.51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0	0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 额	4,405,455,653.00	810,786,808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43,292,706.86	37,734,247.51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 金总份额比例	1.77%	2.22%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集合计划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集合计划的情况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05 月 0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司	2,740,242.66	1,012,983.39	99,555,779.03	426,242.69

注：本集合计划的银行存款由托管人保管，按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1 利润分配情况——固定净值型货币市场基金

单位：人民币元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16,634,495.19	229,833.05	-213,528.83	16,650,799.41	-

6.4.12 期末（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3 年 06 月 30 日止，本集合计划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255,119,214.59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012380034	23 华发集团 SCP001	2023-07-03	102.40	130,000	13,311,397.07
112303094	23 农业银行 CD094	2023-07-03	99.68	1,000,000	99,678,571.98
112381325	23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CD074	2023-07-03	99.55	125,000	12,443,238.35
200207	20 国开 07	2023-07-03	102.78	500,000	51,387,737.42
200313	20 进出 13	2023-07-03	102.97	900,000	92,673,442.12
210322	21 进出 22	2023-07-03	102.03	100,000	10,202,867.33
合计				2,755,000	279,697,254.27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提升本集合计划风险调整后收益水平，保证本集合计划的资产安全，以维护集合计划委托人利益为最高准则。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合计划资

产管理人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识别和分析本集合计划运作使本集合计划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确定适当的风险容忍度，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集合计划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与本集合计划相关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市场价格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包括董事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经营管理层及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以及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内设风险管理组织等在内的全方位、多层次的风险管理体系。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集合计划所投资证券的发行人出现违约或拒绝支付到期利息、本金，或集合计划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等，导致集合计划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集合计划的银行存款存放于商业信誉良好的商业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集合计划在证券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

本集合计划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对于与债券投资相关的信用风险，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人通过对投资品种的信用等级评估来选择适当的投资对象，并限制单个投资品种的持有比例来管理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132,245,103.05	413,832,242.89
合计	132,245,103.05	413,832,242.89

注：未评级债券包括期限一年以内的金融债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428,604,421.07	268,057,519.05
合计	428,604,421.07	268,057,519.05

注：未评级债券包括期限一年以内的同业存单。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AAA	281,183,404.35	175,731,942.20
AAA 以下	-	-
未评级	154,264,046.87	-
合计	435,447,451.22	175,731,942.20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债券包括期限大于一年的金融债。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及上年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及上年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集合计划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合计划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6.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流动性风险是指没有足够资金以满足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本集合计划流动性风险来源于开放式集合计划每日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以及因部分投资品种交易不活跃而出现的变现风险以及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价格变现投资的风险。本集合计划所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在证券交易所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附注 6.4.12 所披露的流通受限不能自由转让的集合计划资产外，本集合计划未持有其他有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在集合计划合同约定巨额赎回条款，设计了非常情况下赎回资金的处理模式，控制因开放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中，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每日监控和预测本集合计划的流动性指标，通过对投资品种的流动性指标来持续地评估、选择、跟踪和控制集合计划投资的流动性风险。同时，本集合计划通过预留一定的现金头寸，并且在需要时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融入短期资金，以缓解流动性风险。

6.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

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对本集合计划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采用监控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集合计划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集合计划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在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持有人利益。

本集合计划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集合计划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本集合计划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资产净值的 10%。此外，本集合计划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集合计划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集合计划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定期对本集合计划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集合计划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比重较大，此外还持有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等利率敏感性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 期 末 202 3 年 0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不计息	合计
资							

产							
银行存款	474,591,367.90	201,114,082.71	150,593,999.88	-	-	-	826,299,450.49
结算备付金	26,705,130.20	-	-	-	-	-	26,705,130.20
存出保证金	38,116.52	-	-	-	-	-	38,116.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5,046,733.78	680,736,341.85	30,513,899.71	-	-	-	996,296,975.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51,558,807.68	-	-	-	-	-	851,558,807.68
资产总计	1,637,940,156.08	881,850,424.56	181,107,899.59	-	-	-	2,700,898,480.23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55,119,214.59	-	-	-	-	-	255,119,214.59

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016,176.32	2,016,176.32
应付托管费	-	-	-	-	-	112,009.77	112,009.7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224,019.58	224,019.58
应交税费	-	-	-	-	-	71,741.44	71,741.44
应付利润	-	-	-	-	-	493,982.60	493,982.60
其他负债	-	-	-	-	-	140,391.13	140,391.13
负债总计	255,119,214.59	-	-	-	-	3,058,320.84	258,177,535.43
利率敏感度缺口	1,382,820,941.49	881,850,424.56	181,107,899.59	-	-	- 3,058,320.84	2,442,720,944.80
上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	5	不计息	合计

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5 年	年 以 上		
资产							
银行存款	82,223,579.53	300,195,694.44	200,155,833.37	-	-	-	582,575,107.34
结算备付金	17,212,642.47	-	-	-	-	-	17,212,642.47
存出保证金	48,057.27	-	-	-	-	-	48,057.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412,351.52	222,228,807.36	594,980,545.26	-	-	-	857,621,704.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3,366,949.23	-	-	-	-	-	383,366,949.23
应收清	-	-	-	-	-	50,109,760.58	50,109,760.58

算款							
资产总计	523,263,580.02	522,424,501.80	795,136,378.63	-	-	50,109,760.58	1,890,934,221.03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705,506.48	1,705,506.48
应付托管费	-	-	-	-	-	94,750.36	94,750.36
应交税费	-	-	-	-	-	122,312.39	122,312.39
应付利润	-	-	-	-	-	707,511.43	707,511.43
其他负债	-	-	-	-	-	128,205.29	128,205.29
负债总计	-	-	-	-	-	2,758,285.95	2,758,285.95
利率敏感度缺口	523,263,580.02	522,424,501.80	795,136,378.63	-	-	47,351,474.63	1,888,175,935.08

注：表中所示为本集合计划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

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利率曲线平行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366,767.38	-662,822.02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367,127.68	664,130.25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合计划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集合计划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合计划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996,296,975.34	40.79	857,621,704.14	45.42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996,296,975.34	40.79	857,621,704.14	45.42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性权益类金融工具，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合计划对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将其公允价值划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合计划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原则如下：

(1)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集合计划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集合计划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合计划特定相关的参数。

(3) 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或集合计划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996,296,975.34	857,621,704.14

第三层次	-	-
合计	996,296,975.34	857,621,704.14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无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无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的其他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996,296,975.34	36.89
	其中：债券	996,296,975.34	36.89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51,558,807.68	31.5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53,004,580.69	31.58
4	其他各项资产	38,116.52	0.00
5	合计	2,700,898,480.23	100.00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6.8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55,119,214.59	10.44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	---	---

注：上表中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3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7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20 天。

7.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天数)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 天以内	66.76	10.44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3.9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17.2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11.0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0.8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9.75	10.44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超过 240 天。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54,264,046.87	6.3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54,264,046.87	6.32
4	企业债券	93,123,613.88	3.8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32,245,103.05	5.41
6	中期票据	188,059,790.47	7.70
7	同业存单	428,604,421.07	17.55
8	其他	-	-
9	合计	996,296,975.34	40.79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7.6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303094	23 农业银行 CD094	1,000,000	99,678,571.98	4.08
2	112209141	22 浦发银行 CD141	1,000,000	99,611,342.18	4.08
3	200313	20 进出 13	900,000	92,673,442.12	3.79
4	102101951	21 晋能煤业 MTN001	800,000	83,765,742.46	3.43
5	175066	20 五资 01	800,000	82,708,595.95	3.39
6	102001345	20 晋煤 MTN010	600,000	62,418,376.39	2.56
7	012380034	23 华发集团 SCP001	600,000	61,437,217.23	2.52
8	200207	20 国开 07	500,000	51,387,737.42	2.10
9	012380533	23 环球租赁 SCP004	500,000	50,496,853.44	2.07
10	112214103	22 江苏银行 CD103	500,000	49,953,800.76	2.05

7.7 “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15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429%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125%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注：本集合计划报告期内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注：本集合计划报告期内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集合计划采用固定份额净值，计划份额账面净值始终保持为人民币 1.00 元。

本集合计划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照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7.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发行主体包括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9 日、2022 年 9 月 30 日、2023 年 2 月 16 日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河南银保监局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出了处罚决定。在上述处罚公布后，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该公司进行了深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罚不会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的负面影响，因此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该公司债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8,116.52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38,116.52

7.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58,520	41,741.64	143,231,646.09	5.86%	2,299,489,298.71	94.14%

注：分级集合计划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集合计划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数；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集合计划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集合计划份额总额）

8.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券商类机构	43,292,706.86	1.77%
2	其他机构	20,034,738.31	0.82%
3	其他机构	20,000,000.00	0.82%
4	个人	13,932,288.83	0.57%
5	个人	12,778,246.91	0.52%
6	个人	12,138,576.60	0.50%
7	个人	11,148,617.88	0.46%
8	个人	10,869,572.67	0.44%
9	个人	10,249,413.48	0.42%

10	基金类机构	10,054,428.03	0.41%
----	-------	---------------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0,210,024.33	0.42%

注：从业人员持有集合计划占集合计划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集合计划份额，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数；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集合计划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集合计划份额总额）。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年05月09日）基金份额总额	450,850,383.9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88,175,935.0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6,504,865,980.1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5,950,320,970.39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42,720,944.80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如有）。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内无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23年4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汪锦岭先生首席信息官职务的议案》，同意免去汪锦岭先生首席信息官职务。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不涉及集合计划管理人、集合计划财产、集合计划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改变投资策略。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联证券	3	-	-	4,638.17	100.00%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

								的比例
国联证券	90,301,500.00	100.00%	22,816,709,000.00	100.00%	-	-	-	-

注：债券交易成交金额包含资产支持证券成交金额。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偏离度的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1-20
2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1-30
3	关于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1-30
4	关于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2-27
5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支付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3-23
6	关于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3-29
7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3-31
8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3-31
9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4-10
10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4-10
11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更新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4-10
12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4-14
13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4-21
14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4-22
15	关于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	中国证监会规定	2023-04-27

	划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	的媒介	
16	关于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5-30
17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支付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6-26
18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支付公告更正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6-26
19	关于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3-06-28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集合计划份额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影响投资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国联现金添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文件；
- (2)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5)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 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8) 业务规则及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www.glsc.com.cn)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本集合计划管

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95570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